

英美现代文学注释丛书



**Somerset Maugham**  
**Short Stories**

毛姆短篇小说选

**ENGLISH AND AMERICAN MODERN LITERATURE**

**Vol. 109**

**SOMERSET MAUGHAM  
SHORT STORIES**

**(A Bilingual Edition)**

**Translated and Annotated by**

**Pan Shaozhong**

**潘绍中**

**The Commercial Press**

**Beijing, 1983**

## 内 容 提 要

本书选编了毛姆的十篇短篇小说。毛姆是英国二十世纪文坛上的一位重要作家，尤以短篇小说闻名于世。毛姆在创作中特别强调人性的复杂和矛盾，这无疑有助于具体、生动地刻画人物，避免“脸谱化”，尤其对于揭露资产阶级的伪善起了有力的作用。本集子不但能帮助读者欣赏毛姆的短篇小说艺术，并且能对他着力揭示的那个社会有所了解。本书可供具有大学二年级以上英语程度的读者阅读。

3440/13

英美现代文学注释丛书

毛姆短篇小说选

(英汉对照)

[英] W. S. Maugham 著

潘绍中译注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香河县安平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9017·1292

---

1983年9月第1版

开本 787×960 1/32

198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471千

印数 11,700册

印张 16 3/4

定价：1.70元



毛 姆

黎伊 绘

## 目 录

序言：评萨默塞特·毛姆的短篇小说·····	3
1. A Friend in Need 患难之交·····	12
2. Rain 雨·····	26
3. The End of the Flight 逃亡的结局·····	134
4. Flotsam and Jetsam 行尸走肉·····	150
5. The Ant and the Grasshopper 蚂蚁与蚂蚱·····	222
6. Appearance and Reality 现象与实质·····	234
7. Lord Mountdrago 芒德内哥勋爵·····	278
8. German Harry 德国佬哈利·····	342
9. The Hairless Mexican 墨西哥秃子·····	354
10. The Unconquered 不屈·····	452



## 序 言

### 评萨默塞特·毛姆的短篇小说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William Somerset Maugham 1874—1965)是二十世纪英国文坛的一位重要作家,尤以短篇小说闻名遐迩。

从十九世纪末叶起,短篇小说作为一种独立的文学形式在英国繁荣起来,各种流派纷纷兴起。文艺批评界所津津乐道的,大抵是亨·詹姆斯(H. James, 1843—1916)细腻纤巧的心理描写,约·康拉德(J. Conrad, 1857—1924)浓墨稠笔的人景交融,詹·乔伊斯(J. Joyce, 1882—1941)拖沓无章的意识流,凯·曼斯菲尔德(K. Mansfield, 1888—1923)多愁善感的契诃夫式作品……;然而,毛姆却坦然继承了通俗文学的传统,“作为一个小说家,我的根子可以追溯到无数世代之前,在新石器时代人们居住的洞穴里,围着篝火讲述故事的说书人。”<sup>1</sup>他的创作公然以争取能为广大群众所喜闻乐见为宗旨,而不在乎文艺批评界把他贬为“通俗作家”。他认定:“作家如果只受到一个小圈圈的欣赏而不为广大群众所喜闻乐见,那么他是绝不会得到后世的承认的,因为后世也绝不会知道他们。”<sup>2</sup>

从毛姆开始创作到现在,大半个世纪已经过去了。经历了时间的考验和文坛风尚的变迁,“他的一些小说和他的短篇作品现在几乎每年重印,”<sup>3</sup>他被公认为“二十世纪用英语写作的最为流行的作家之一。”<sup>4</sup>事实上,毛姆在广大读者中一直享有盛誉,远远高于批评界对他的评价;在国外,特

---

1. 见毛姆《观点》,第216页(*Points of View*,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 1960)。 2. 见毛姆《总结》,第185页(*The Summing Up*,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 1948)。

3. 见《美利坚百科全书》(*Encyclopedia Americana*) 1980年版。  
4. 见《麦克·格罗-希尔世界传记》等(*McGraw-Hill World Biography*, Mc Graw Hill Book Company, New York, 1973)。

别在小说之乡的法国,他也倍受推崇;只是在国内,他的文学地位到了他的晚年才得到了应有的承认。1952年,牛津大学授与他荣誉文学博士的称号;1954年,也就是他八十年寿辰的那一年,他被封为颇为显赫的“荣誉团骑士”。<sup>11</sup>

毛姆在1874年1月25日诞生于巴黎,当时他的父亲在英国驻法使馆担任法律官员。他的童年充满了不幸:八岁丧母,十岁丧父,由当教区牧师的伯父接回英国抚养,后被送到坎特伯雷的寄宿学校读书,由于口吃和孤僻而饱受欺凌。从小失去家庭温暖的毛姆总是在书籍中寻找精神慰藉,逐渐萌发了从事创作的强烈愿望。他十六岁从坎特伯雷结业,赴德国海德堡大学求学一年,归国后由于伯父的坚持而到伦敦圣·托马斯医院学医六年。但他的兴趣仍然在于文学。在这期间,他系统地阅读了英国、法国、意大利和拉丁文学的主要作品,特别受到了伟大法国作家莫泊桑的影响。然而,学医生涯对毛姆后来的创作起了不可低估的作用:他学会了象临床解剖那样审视生活、分析人物;他接触到社会的各个阶层,扩大了视野,积累了素材。尤其是毛姆在伦敦贫民区兰贝思的实习,使他亲眼目睹“维多利亚盛世”中劳动人民的贫困、痛苦和绝望,促使他写出了头一部小说《兰贝思的莉莎》(*Liza of Lambeth*, 1897)。从此,他放弃了刚刚取得资格的从医机会,专门进行文学创作,这时他才二十三岁。

从1897年到第二次大战结束的半个世纪时间,是莫姆创作的盛期。开始的十年可以说是他的“学徒”时期:年轻的作家在贫穷困苦、没没无闻中奋力创作,摸索着自己的道路。

毛姆首先以剧作出名。1907年,《弗雷德里克夫人》(*Lady Frederick*)上演成功,哄动了伦敦。次年,首都舞台上竟然同时上演了他的四个剧本,可谓盛况空前。在毛姆先后写出的三十多个剧本<sup>2</sup>中,最出名的有《周而复始》(*The Circle*, 1921),《比咱们高贵的人》(*Our Betters*, 1923),

1. Companion of Honour, 英国国家荣誉称号,由英王授予对国家作出突出贡献的公民,其总数(包括英王在内)不超过六十五人。 2. 在毛姆后来亲自审定的三卷《毛姆剧作集》(*Collected Plays*,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中,只收入十八个。其余都删弃,包括由短篇小说改编的名剧《雨》、《信》等等。



《忠实的妻子》(*The Constant Wife*, 1927)等。1915年,半自传性的长篇小说《人生的桎梏》(*Of Human Bondage*)的发表,奠定了毛姆在文坛的地位和小说家的声誉。他一共创作了十几部小说,至今仍受到广大读者欢迎的还有《寻欢作乐》(*Cakes and Ale*, 1930)和《月亮和六便士》(*The Moon and Sixpence*, 1919)等名著。<sup>1</sup>毛姆认真地从事短篇小说的创作,为时更晚。直到1921年,他以南太平洋为背景的短篇集子《叶的颤动》(*The Trembling of a Leaf*)的出版,才引起对他的短篇作品的重视。他一生发表了一百多篇故事,后来在审定《毛姆短篇小说集》<sup>2</sup>的时候只收入了九十篇。此外,毛姆还写了许多评论、杂感、游记、回忆录。其中最主要的要算作者概括自己的人生经历、写作经验和哲理探索的《总结》(*The Summing Up*, 1938),以及摘录发表他的创作素材和文艺思想的《一个作家的札记》(*A Writer's Notebook*, 1949)。<sup>3</sup>

1944年,毛姆在停止文学创作以后曾这样估计过自己作品的前途:“一般认为,我写得最好的一本书是《人生的桎梏》……;但是后代人往往不愿阅读篇幅巨大的作品……。我的喜剧有一两个可能会在一段时间内勉强维持生存……。我认为我写得最好的一些短篇小说将会在未来的许多年代里收入各种选集中。”<sup>4</sup>几十年来,他的短篇小说以各种版本和多种文字不断发行,其中不少篇或由电台播送,或改编搬上舞台,或拍成电影,使毛姆成为一位久负盛誉和广受欢迎的作家。

那么,究竟是些什么因素使毛姆的短篇小说具有如此巨大的魅力呢?

故事性强、人物生动、语言流畅,是它们的共同特点。

1. 例如“读书俱乐部联合会”1980年出版的《毛姆长篇小说选》即包括以上两本和《汕头粉面》(*The Painted Veil*, 1925),《兰贝思的莉莎》,《刀锋》(*The Razor's Edge*, 1944)和《戏院》(*Theatre*, 1937)。 2. *Collected Short Stories by William Somerset Maugham*,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 3 volumes. 3. 关于毛姆作品的全面介绍,请参见拙著《英国作家萨默塞特·毛姆》,载于《外国文学》杂志1982年第一期。4. 见《一个作家的札记》1944年部分(*A Writer's Notebook*,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 1949)。

“我要写的故事”，这位短篇小说大师曾经这样分析自己的创作技巧，“从点题到结局，结构谨严、一气呵成；它叙述一个物质或精神的单一事件，凡是对情节发展不是最为必要的枝节一概删去。这样就会产生一种戏剧性的统一效果。”<sup>1</sup>这本集子所选的《芒德内哥勋爵》(Lord Mountdrago)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这篇故事完全通过医生在诊室里等候芒德内哥时回忆他的病情和治疗经过来展开，却并不给人枯燥、单调之感。回忆倒叙、层次分明，情节穿插、曲折生动。梦境的逐个交待揭示了人物内心日益加重的危机；回忆达到高潮时突然刹住，造成了极大的悬念；急转直下、突如其来的结局既有早先的伏笔作为铺垫，又引起了万般遐想的余波。毛姆笔下的人物，绝无连篇累牍的心理描写，虽着墨不多，却鲜明突出，颇有回味。如芒德内哥初次去见医生的一场，活活显示出他的骄横势利、飞扬跋扈，但又难以掩饰心灵的恐惧空虚；反之，医生却不动声色、冷眼旁观，似乎毫无感情；他白发日多、面色日灰，透露了胸间聚集的无数块垒……。毛姆的文字干净利落、规范易懂，既无晦涩、生造的词藻、累赘难解的长句，又无通俗作家一般喜用的大量土话俚语，而做到雅俗共赏、人人爱读——以至半个世纪后的今天读起来仍然新鲜有力，并不陈旧过时，可以作为当代英语的范文。

无庸讳言，浓郁的异国情调是毛姆的许多短篇引人入胜的一个重要原因。毛姆是一个不知疲倦的旅行家。他在写完《人生的桎梏》之后开始了广泛的游历，除了在大战中从事情报工作到过瑞士、法国、意大利、俄国以外，曾多次周游南太平洋、东南亚、远东（他于1920年来过我国）和世界其他地方，积累了丰富的创作素材。即以这里编选的几篇此类故事为例：从南太平洋的碧海万顷到北婆罗洲的莽莽丛林，从东印度群岛的椰林环礁到墨西哥庄园的牧歌琴声，从纸醉金迷的巴黎到船舶云集的大阪——读者随着毛姆的笔触，远行万里之外，目睹五光十声的异国风采，顿然心旷神怡、流连忘返。

然而，一个作品能否经得起时间的考验和风尚的变迁，关键还在于它是否做到真实地而不是虚构地，本质地而不

---

1. 《总结》，第205—6页。

是表面地反映时代的风貌。在这个基本问题上，毛姆表现了一个现实主义作家的严肃态度：他不苟同那些脱离生活、追求形式的文学流派，绝非那些趋时猎奇、流于浅薄的畅销作家所能望其项背。

就题材内容来说，毛姆的短篇小说大体上可分为三大类：英、法等“旧大陆”题材；异国情调故事；以及表现情报工作的“艾舍登”小说。不管是哪一类，他都坚持写自己熟悉的人物和生活，因为“这些东西不是单凭道听途说所能理解的，你只有亲临其境地生活过才能真正理解。你只有属于它们，才能真正懂得它们。”<sup>1</sup>当读者合上他的《短篇小说集》的时候，一幅生动的社会画面就会浮现在眼前。

毛姆关于英、法等国题材的短篇小说，反映了本世纪头四十年资本主义社会的生活本质。作家塑造了众多的人物：狂妄虚伪的大臣要员和奴颜婢膝的娘姨听差，百无聊赖的名门闺秀和命运多乖的小家碧玉，脑满肠肥的名士乡绅和挣扎度日的艺人流民，……对那个社会里光怪陆离、尔虞我诈的人情世态，作了淋漓尽致地揭露。值得注意的是：他的辛辣讽刺总是对准那些道貌岸然的大人物——“大人物待人接物总是戴着假面，往往是冠冕堂皇的假面，而小心翼翼地掩盖着他们的真实面目……。如果你竟以为这种当众表演符合他们的内心实际，那你就太傻了。”<sup>2</sup>《现象与实质》(Appearance and Reality)无情地揭穿了这种大人物满口仁义道德、一肚子男盗女娼的真实嘴脸，其讽刺的辛辣尖刻可谓入木三分。对照权欲熏心、心狠手毒的芒德内哥——一个门阀高贵的英国外交大臣、一个资产巨万的法国内务部长，不正是资产阶级当权人物的生动写照吗？《蚂蚁和蚂蚱》(The Ant and the Grasshopper)却在嘻笑风趣之中展现了这个阶级寄生生活的另一生面，揭穿他们的“骨肉之情”不过是相互利用、彼此妒嫉、幸灾乐祸而已。

在英国文学中，描写异国情调的短篇小说并不始于毛姆。在他之前的约·吉卜林(J. R. Kipling, 1865—1933)就是此中能手。与前人不同的是：毛姆笔下的异国风光尽管绚丽多采、斑斓夺目，起着烘托气氛的作用；但他着力勾

---

1. 见《刀锋》(The Razor's Edge, William Heinemann, London, 1944) p. 2, 序言。 2. 《总结》，第5页。

画的却是在这种特定环境下的英国人（或其他殖民者）。正象实验室里的白鼠更容易观察一样，这些人物的性格、本质、矛盾、冲突，由于放到孤立的环境中就显得更加激化、突出。《患难之交》（*A Friend in Need*）的背景是日本的商埠，其中的角色却是当地英国俱乐部两个恰巧同姓的成员——自然，这一点并不能妨碍“和善”的英国商人在对方倒霉时落井下石。在《行尸走肉》（*Flotsam and Jetsam*）描绘的北婆罗洲莽莽丛林中，一对英国夫妇独居其间：一个是土生土长的种植园主，骑在土著人民头上作威作福又与“母国”在感情上格格不入；一个是在英国小剧院里度过半生的末流演员，浅薄、虚荣、愚蠢，偏要自作多情。这样两个人结合在一起会导致什么样的结果，当然不难预料，但是他俩虽然已经形同水火、彼此恨入骨髓，却象溺水之人一样相互缠绕，至死方休，这才是真正的社会悲剧！

毛姆所写的另一类颇有神奇色彩的故事，<sup>1</sup>取材于他在第一次大战中从事情报工作的经历。这些故事之所以引人入胜，不仅由于它们的诡秘气氛和曲折情节，而且在于通过间谍活动的刀光剑影展示了人物的心灵、背景和他们所代表的社会力量，从而和“斗篷与匕首”的俗套故事迥然不同。墨西哥秃子（*The Hairless Mexican*）的虚夸、诡异，活象涂上赭驳油彩的面谱，与艾舍登的理智、平淡截然相反。他的色彩绚丽的回忆把读者带到了风光绮丽的墨西哥庄园和传奇式的惊心动魄的斗争之中；他的怀旧之情和孤注一掷，表明他是一个留恋过去时代、铤而走险的亡命之徒，而这正是他受到英国谍报机关赏识和导致故事结局的原因。

作家在反映生活的时代气息上，往往需要有极大的洞察力和勇气。毛姆长期受到文艺批评界的指责，正是因为他表现了这种洞察力和勇气。“多年来，我被称作玩世不恭；其实我只是说出了真相而已。”<sup>2</sup>“我所做的，只不过是把许多作家避而不谈的某些特点，突出地写了出来。”<sup>3</sup>

拿毛姆的异国情调故事来说，他对形形色色殖民者的揶揄、讽刺和揭露，以及对殖民地人民流露的同情，在曾经

---

1. 这些故事原先发表于《艾舍登故事集》（*Ashenden: or the British Agent*, 1928），以一个共同的主角而得名。 2. 见《一个作家的札记》1917年部分。 3. 《总结》，p. 55。

充斥大英帝国颂歌的文坛上,可以说开创了一个新的篇章。他的名著《雨》<sup>1</sup>是一个突出的例子。人们看到传教士戴维逊“以热爱上帝的名义干出多么肮脏、残酷的行径”<sup>2</sup>他依仗殖民统治的势力对当地人民滥施淫威,称王称霸,甚至不准穿民族服装、不准跳民族舞蹈。一个从美国逃跑出来的妓女冒犯了他,他就利用教会的力量要押她回去坐牢,并对她进行精神上的百般折磨,使她痛感生不如死。然而正当他得意忘形之时,也就完全暴露了他的丑恶灵魂。这里,毛姆的辛辣文笔直指大英帝国殖民统治的精神支柱,因而遭到了一个又一个出版社的拒绝。在《逃亡的结局》(*The End of the Flight*)这篇颇有神奇色彩的小故事里,读者从字里行间看到了殖民者干下的罪恶勾当和作者对当地人民奋起反抗的某种同情。《德国佬哈利》(*German Harry*)的矛头则直指整个资本主义文明。这篇故事与大多数毛姆作品不同,它的情节看来平淡无奇,却同样给读者留下无穷的回味:水手哈利为什么宁可在荒岛上度过余生而不愿重返“文明社会”?他绝口不谈的三年落难生活究竟包含了什么骇人的秘密?对于西方道德价值有所了解的读者也许不难想到一群饿狼困于冰天雪地之中必然会情景——而这恰是水手哈利所与之决裂的西方文明的本质。

当代著名英国作家格·格林(Graham Greene, 1904—)在评论莫姆时曾说,“诚实是敏感的一种表现……。正是这种诚实经历的特色使得他的文笔如此生动。”<sup>3</sup>这番话揭示了毛姆作品的风格与内容的内在联系。

毛姆的文笔通常如同潺潺流水一般地和缓和不动声色,它似乎达到了纯客观的地步,让读者自己去体会内中含意。其效果恰如他评论契诃夫时所说,“尽管他想写得客观,只着力于真实地描绘生活,但是人们读了他的故事不能不得出结论:他所写的残暴、无知、腐败,贫民们穷极潦倒的苦难,阔人们满不在乎的冷漠无情,这一切必然要导致一场流血的革命。”<sup>4</sup>确实,透过毛姆所真实描绘的五光十色的异

1. *Rain*, 原名 *Miss Thompson* (《汤姆逊小姐》), 发表于《叶的颤动》集, 次年(1922)改编为剧本时才用现名。  
2. 一个作家的札记, 1910年部分。  
3. 见《格兰姆·格林散文集》第198页 (*Collected Essays of Graham Greene*, the Bodley Head Ltd., London, 1969)。  
4. 观点, 第174页。

国情调,读者也不难得出殖民统治终将瓦解的结论。

但是,如同不知不觉地汇合在一起的山泉终要形成瀑布或山洪一样,毛姆的笔下也会迸发出生活的呐喊。《行尸走肉》的结局是对生活的谴责。创作于纳粹侵占法国以后的名篇《不屈》(*The Unconquered*),是一个更为突出的例子。在这篇对莫姆来说颇为罕见的政治题材作品中,作家以富有象征意义的文笔塑造了一个对侵略者以牙还牙、坚贞不屈的弱女子形象;而纳粹士兵野兽般的绝望嚎叫,正是希特勒德国狂妄野心必然破灭的先声。

总之,毛姆的文笔是服务于真实、锐利地反映生活这一需要的;他的创作源泉始终在于他对生活的直接经历和观察。他抨击某些醉心技巧的时髦作家说,“这些书中涉及的内容是极其琐碎的。看来这些作家正是因为不安地感到自己内心的空虚才被迫采取了这种种技巧与手法。”<sup>1</sup>正是出自这种对生活的诚实态度,毛姆在第二次大战后发现自己脱离了现实生活的主流、创作的源泉枯竭的时候,<sup>2</sup>就不再从事文学创作了。

应该说,毛姆是一个颇有自知之明的作家。他了解自己在写作上的弱点:“我知道我没有抒情的特色。我的词汇量不大……,我缺乏创造比喻的才能;我很少想出富有独创性的生动比喻。”<sup>3</sup>

更重要的弱点还在于毛姆思想上的深刻矛盾。他洞察他生活的社会的丑恶,熟悉下层民众的苦难(“我见过孩子死于脑膜炎”<sup>4</sup>),但是他看不到希望和出路,对于他所揭露的一切,“总是避免充当先知的角色,并把改造人类的任务留给别人去干。”<sup>5</sup>他的一些作品笼罩着压抑、消极、以至绝望的情绪;他塑造的人物,一般没有令人向上的积极形象。虽然毛姆谴责基督教美化人间的苦难,不承认存在什么大慈大悲的上帝,但是他却在不可知论、绝对精神,甚至轮回转世之类的唯心主义货色里寻求归宿,这是他的消极思想的突出反映。

1. 见《一个作家的札记》1937年部分。 2. 毛姆早于1927年即移居法国南方,除第二次大战法国沦陷时迁往美国外,一直在法定居,直到1965年12月16日逝世。他在《一个作家的札记》1949年部分中曾对他放弃创作一事作过说明。 3. 《总结》,第21页。 4. 《总结》,第260页。 5. 《总结》,第140页。

毛姆在创作中特别强调人性的复杂和矛盾（例如在这里选的《患难之交》中）。这无疑有助于具体、生动地刻画人物，避免“脸谱化”，尤其对于揭露资产阶级的伪善更起着有力的作用。但是人性毕竟是人的社会性的具体反映。如果把两者割裂开来，便会把资本主义的某些恶习（例如极端的自我中心或淫乱的两性关系）当作人类的普遍天性而加以纵容。如果颠倒因果，又会把资本主义的罪恶归于人性的邪恶，客观上削弱了对那个社会的认识。对这些问题有了清醒的认识，才能正确地评价毛姆的作品，尤其是他的长篇小说，才能真正把握住毛姆本人通过生活实践得出的这个结论：“事实上并不存在单纯的故事。作家写故事的时候，有时只不过想让故事读起来饶有兴味而已，却有意无意地提出了对生活的批判。”<sup>1</sup>

编选这本集子的主要目的在于通过有限的篇幅帮助读者欣赏毛姆的短篇小说艺术，了解他所着力揭示的那个社会。所选各篇，尽量考虑到内容、技巧、语言、趣味等方面的代表性，大体上按照题材范围和长短结合的原则来编排顺序，可以从头读起，也可根据爱好选择阅读。由于编选者提供了译文，对英文懂得不多或毫不了解的读者也能够一览毛姆短篇作品的概貌。

毛姆是使用当代英语的典范。编选者提供了比较详细的汉语注释，包括背景知识、内容理解、文章修辞，以及较难的读音、用词、语法等等，加以借助于译文，可以帮助不同程度的读者进行自学，并可作为英语专业的教材使用。

盼望得到各界读者的批评指正。

潘绍中，于外交学院，  
1982年5月，北京

---

1. 《观点》，第174页。

## A Friend in Need<sup>1</sup>

**F**or thirty years now I have been studying my fellow-men. I do not know very much about them. I should certainly hesitate to engage a servant on his face, and yet I suppose it is on the face that for the most part we judge the persons we meet.<sup>2</sup> We draw our conclusions from the shape of the jaw, the look in the eyes, the contour of the mouth. I wonder if we are more often right than wrong. Why novels and plays are so often untrue to life is because their authors, perhaps of necessity, make their characters all of a piece.<sup>3</sup> They cannot afford to make them self-contradictory, for then they become incomprehensible, and yet self-contradictory is what most of us are.<sup>4</sup> We are a haphazard bundle of inconsistent qualities. In books on logic they will tell you that it is absurd to say that yellow is tubular or gratitude heavier than air; but in that mixture of incongruities that makes up the self yellow may very well be a horse and cart and gratitude the middle of next week. I shrug my shoulders when people tell me that their first impressions of a person are always right. I think they must have small insight or great vanity. For my own part I find that the longer I know people the more they puzzle me: my oldest friends

---

1. A Friend in Need: 出自英谚 “A friend in need is a friend indeed”——“患难朋友才是真朋友。”在作者生活的社会里, 怎样才能识人, 尤其是如何辨别真假朋友呢? 这引出了开篇的一段议论, 并成为贯穿故事的主题。 2. it is on the face that ... we meet: (语) 这是一个用来强调 on the face 的 “it is ... that ...” 结构; 定冠词 the 表示“类别”的概念, 即将人的“脸”(长相和“外貌”)与他的“内心”(“品德”, “为人”)相对而言。这里点出



## 患难之交

三十年来，我一直研究我的人类同胞，但至今了解不多。如果我要雇一个佣人的话，我肯定不敢单凭他的长相就作出决定，然而在我看来，人们在多数情况下却正是凭长相来判断别人的。他们往往是根据下巴的形状、眼睛的表情、嘴巴的样子得出结论的。我真怀疑：这样做是对的时候多，还是错的时候多。小说和剧本之所以常常不符合生活实际，就是因为作者把人物写得浑然一体、全无矛盾。也许这是迫不得已。作者没法把人物写成自相矛盾的，因为这样一来，人物就不好理解了。可是大多数人又确是自相矛盾的。人是不相一致的各种品质的大杂烩。根据逻辑学，如果说黄色是管状的或者说感激之情重于空气，那是荒谬的。但是，在构成自我的互不协调的混合物中，黄色真可能是一匹马拉的大车，而感激之情则是下星期三、四。如果有人对我说他对一个人的第一次印象总是对的，我就耸耸肩膀。我想这种人不是无知，就是自大。拿我自己来说，我发现，认识一个人的时间越长，我就越感到迷惑不解。我最老

了故事的主题。We 在这里泛指“人们”，并不一定包括说话人在内，所以才能与“I”形成对比。 3. all of a piece: (习) 全用一块(料)做的；浑成一体的；没有矛盾的。 4. yet self-contradictory ... are: (语) 这个倒装句强调了表语 self-contradictory 并使它与第一分句紧紧呼应；句子的主语是一个 what 从句，这种从句可以看成是一个加强语意的套式；全句在不强调时则为：yet most of us are self-contradictory.